

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签订时间：2019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大工业区兰竹东路 6 号

电话：0755-8993 8888

传真：0755-8993 8755

乙方：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深圳出口加工区启三路城冠工业区 B 栋三楼

电话：0755-85228066 传真：0755-85222199

租用区域：深圳市坪山新区大工业区兰竹东路 6 号厂区内 101 厂房理化室一楼部分及模具库

租用时间：2019 年 03 月 20 日起至 2020 年 03 月 19 日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深圳市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等规定，为进一步加强租赁场所的安全管理，保证人员的生命和财产安全，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定本协议。

1. 适用目的及范围

1.1 目的：对乙方施加环境、安全、消防影响，促使乙方遵守甲方环境、安全、消防相关规定，落实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预防和减少安全生产事故。

1.2 范围：适用于和甲方合作的乙方（仓储租赁方、储运服务方、服务承包方、生产制造方以及其他类型乙方）及所有园区区域；

2. 双方的责任与义务

2.1 甲方有权力对乙方承租区域内的消防设施、消防器材进行监督检查，对存在的安全隐患提出整改意见，对逾期未改善的甲方有权力按照甲方的相关管理规定对乙方进行处理及处罚。



2.2 甲方有权力对进入甲方园区的外来车辆、特种车辆及特种设备进行相关资质的查验，对外来司机及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的资质进行查验和管理；对证照不符合要求的车辆设备和不具备相关资质的司机及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甲方有权拒绝进入甲方园区和进行特种作业。

2.3 乙方必须贯彻执行国家和广东省、深圳市环保、消防、安全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遵守坪山区消防管理部门、安全监管部门、环境保护部门、市场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的管理和指导。

2.4 人员管理

2.4.1 乙方进入园区人员必须经由甲方安全管理部门进行安全培训后，方可凭据安全管理部门开具的安全教育证明到总务处保卫室办理出入证；

2.4.2 乙方进入园区人员必须配戴出入证方可进入园区。禁止翻越围栏，如有违反视情节罚款 100 元~500 元。

2.4.3 乙方人员必须遵守甲方环境安全管理标准，如有违反应依照甲方相关管理规定进行处理。

2.4.4 乙方人员不得在非吸烟点吸烟，如有违反视情节每人次罚款 100 元~500 元。

2.4.5 乙方人员在园区不允许有躺卧、睡觉等行为，如有违反每人次罚款 100 元。

2.4.6 乙方人员在园区作业不允许有袒胸露背等不雅行为，如有违反每人次罚款 50 元。

2.4.7 乙方人员在园区不得有追逐打闹等不安全行为，如有违反每人次罚款 50 元。

2.4.8 乙方人员在园区内现场作业不得有站在液压车上滑行等不安全行为，如有违反每人次罚款 50 元。

2.4.9 乙方人员在进入园区不得有随地大小便等不良行为，如有违反视情节每人次罚款 100 元~500 元；第二次发生人员加倍处罚并要求立即离开园区。

2.4.10 乙方人员在园区内不得饮酒、酒后不能进入园区，如有违反每人次罚款 100 元并要求立即离开园区。

2.4.11 乙方人员不得带宠物进入园区，如有违反每人每次罚款 100 元并要求立即离开园区。

2.4.12 乙方人员不得损坏甲方的设备、设施、工器具及绿化植被等，如有违反每人每次罚款 100 元~1000 元并照价赔偿；情节严重的，送交公安机关处理。

2.4.13 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人员不得随意拆卸、挪用、移动合同约定外的甲方的设备、设施、工器具等，如有违反每人每次罚款 1000 元并恢复原状，情节严重的送交公安机关处理。

2.4.14 乙方人员在甲方园区内不能有打架斗殴等不良行为，如有违反每人每次罚款 500 元~1000 元并要求立即离开园区，不得再进入甲方园区。情节严重的送交公安机关处理。

2.5 园区车辆管理

2.5.1 车辆应车容整洁，车辆的装备、安全防护装置及附件应齐全有效。

2.5.2 车辆的整车技术状况、污染物排放、噪声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及规定。

2.5.3 全车各部位在发动机运转及停车时应无漏油、漏水、漏电、漏气等现象。

2.5.4 进入园区的车辆在园区内行驶不得超过 15km/h，并按指定的地点停车。超速行驶或乱停放视情节每次罚款 100 元~500 元。

2.5.5 运输车辆和私家车严禁在园区内进行洗车、维护、保养等作业。

2.5.6 所有车辆必须在规定区域内作业，不得行使到其它区域。

2.5.7 外来司机、人员应遵守甲方园区的相关规定，并严禁在车内留宿过夜。如违反每人/次罚款 100 元~500 元。

2.5.8 叉车在园区内行驶、作业不得超过 10km/h，并按指定的地点停车。超速行驶或乱停放视情节每次罚款 100 元~500 元。

2.5.9 园区内行驶的叉车必须经过深圳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查验、年审合格方可在现场作业。

2.5.10 叉车加油、换气、维修、保养等作业必须在安全部门指定区域内进行。如有违反，每次罚款 200 元/次/车。

2.5.11 送、拉货车辆即卸即走，禁止空车长时间停放园区内影响其他车辆作业或停放，空车停放超时，每次罚款 100 元。

2.5.12 所有业务、送货、拉货车辆司机必须服从保安员管理,按要求进行登记、申报手续,对不服从管理的禁止通行,罚款 100 元~500 元。

2.6 环境管理

2.6.1 租赁区域内卫生由乙方自行负责清扫,乙方物品要求摆放整齐有序,现场做到干净整洁。

2.6.2 租赁区域外围,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环境管理要求进行整理、整顿、清扫、清洁,不符合甲方环境管理要求的,甲方提出口头或书面整改通知,拒不改善的,按照甲方环境管理规定每次罚款 50 元。

2.6.3 乙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垃圾(包括一般垃圾及危险废弃物)由乙方自行处理,处理费用由乙方承担。必须是有废弃物处理资质的公司进行处理。乙方与废弃物处理公司签订处理协议,同时向甲方提供处理公司的资质及双方协议原件、复印件,确保废弃物处理符合国家及广东省、深圳市的环保法规和要求。

2.6.4 乙方进入园区的人员随意丢弃垃圾的每次罚款 50 元。

2.7 消防管理要求

2.7.2 乙方负责对合同约定的区域配备足够有效的消防器材。

2.7.3 乙方负责对合同约定内区域的消防设施、消防器材进行维护、点检。未按时点检的每次罚款 50 元。

2.7.4 乙方严禁堵塞消防器材,每次罚款 100 元并限期改正。

2.7.5 乙方货物严禁占用、堵塞消防通道,每次罚款 500 元并限期改正。

2.7.6 乙方的货物堆放必须要符合七距(顶距、灯距、墙距、柱距、跺距、柜距、道距)管理要求,违反规定视情况每次罚款 50 元~100 元。

2.7.7 乙方损坏消防设施、消防器材的,由乙方在 15 日内负责修复,逾期未修复的,由甲方找维保单位修复,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每处罚款 100 元。

2.7.8 有火灾事故发生时,乙方负责对使用过的消防设施进行复原。

2.7.9 无火灾发生时擅自动用消防设施每次罚款 1000 元。

2.7.10 乙方严禁在作业现场存放置易燃、易爆等危险化学品和油类产品,如有违反,每次罚款 1000 元并即刻改善。

2.7.11 乙方不能改变甲方原有建筑格局，不能随意搭建临时建筑，每次罚款1000元并限期恢复。

2.8 安全生产管理

2.8.1 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人员与车辆安全管理制度。

2.8.2 乙方人员在作业过程中发生事故后,乙方必须及时进行抢救并向甲方通报事故调查报告。

2.8.3 小散工程施工必须要符合深圳市安监要求先进行备案，备案时按相关要求经华控赛格现场管理部审核合格后方可施工，施工时现场必须设置施工安全标志牌。必须保证作业现场配备安全监督、管理人员。如违反每次罚款500元并立即停工。

2.8.4 2M以上的作业必须符合高空作业标准。如发现现场检查不符合要求必须及时整改，未整改每次罚款100元。

2.8.5 吊装、动火、临时用电、受限空间等特种作业未进行事前申请擅自施工作业的，施工作业时违反相关安全管理规定的每次罚款200元。

2.8.6 现场的洞、坑、井架、升降口、漏料口等危险处，应设置防护措施及明显警示标志，如没有设置造成安全事故的每次罚款500元，事故所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2.8.7 特种设备车辆及操作人员应具备并出示相关资质证明。无证者每次罚款200元。

3. 乙方使用甲方租用区域时必须符合国家及广东省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条文，因乙方违反安全、消防、环保等规定造成甲方蒙受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直接、间接之损害、因处理相关争议之支出、诉讼费用、赔偿金额、和解费用、律师费用）

4. 乙方在甲方园区内发生的人身、设备、环境等事故及因事故所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5. 对其他类型的乙方，要求在签订合同时按上述要求另行签订本协议。

6. 协议中未尽事项，在相关的合同书有效文件中，予以列出说明，做为补充性协议。

7. 甲方在相关标准、法规条款调整情况下，有权依据相关标准法规修订此协议。

8. 本协议一式二份，其中：一份交由甲方合同管理部门存查，一份由乙方存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东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法人：（委托代理人）

法人：（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